附件4

广州市中小学教师专业发展评价

改革试点

**区/校管理员申报操作手册**

**主办单位：广州市教育局**

**承办单位：广州市远程培训教师发展中心（广州开放大学）**

**一、平台登录**

广州市中小学教师专业发展评价改革试点申报依托“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网”（以下简称“继教网”）线上进行。各区行政管理员（学校管理员）可通过如下步骤登录继教网平台提交申报材料。

1. 打开继教网管理门户：http://www.gzteacher.com/（建议使用谷歌、搜狗等浏览器）。

2. 点击“综合管理平台”按钮，打开管理员登录页面，使用在继教网注册的**区行政管理员（校级管理员）账号和密码**登录管理平台，如下图所示。



**二、申报**

1.登录管理平台后，在【评审】-【通用评审】-【评审项目申报】栏目列表中，点击**“广州市中小学教师专业发展评价改革试点申报”**项目**“申报”**按钮，进入项目申报页面。



2.进入项目申报页面后点击左侧**基本信息**标签，确认申报的单位基础信息是否有误；若信息有误，请前往“档案”栏目修改单位基础信息。

3.确认基本信息无误后，点击左侧**“申报书”**标签进入申报书材料上传页面，点击“点击上传”按钮上传可编辑版和盖章版申报书。

4.所有申报材料上传完成之后，注意点击页面底部**“提交申报”**按

钮完成申报。



申报完成后管理员可在【评审】-【通用评审】-【评审项目申报】

栏目中点击“查看”按钮查看申报状态和信息，申报材料在申报时间内或管理员审核之前可点击**“撤回申报”**按钮将申报材料撤回，撤回后点击**“继续申报”**按钮进入申报页面，修改后再次提交审核。